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是主管退役军人工作的区政府组成部门（直属机构），主要职责是：

（一）坚持和加强党对全区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贯彻执行上级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等有关工作。

（三）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及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建立完善并维护全区部分企业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干部和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数据库。

（四）组织协调落实军队移交我区符合条件的离休退休干部住房补贴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维修、房租补贴发放等服务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五）组织开展全区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实施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

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六）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七）落实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按规定推荐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八）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指导督促所属单位进行安全管理。

（九）在征求区委组织、机构编制等部门意见基础上，牵头提出全区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的安置计划。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包括

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和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编制人数小计 30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4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26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23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23 人,行政在职人数 4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9 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3 人,遗属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 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76001]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434.67	国防支出	179.05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34.6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6.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56.0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36.99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434.67	本年支出合计	4,538.76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1,104.09		
收入总计	4,538.76	支出总计	4,538.76

单位收入汇总表

[176001]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4,538.76	1,104.09	3,434.67	3,434.67									
203	国防支出	179.05		179.05	179.05									
99	其他国防支出	179.05		179.05	179.05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179.05		179.05	179.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6.65	1,096.02	3,070.63	3,070.6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5		46.55	46.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55		40.55	40.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		6.00	6.00									
08	抚恤	3,379.82	1,011.23	2,368.59	2,368.59									
2080801	死亡抚恤	330.00		330.00	33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437.00	249.00	1,188.00	1,188.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390.86	743.27	647.59	647.5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21.96	18.96	203.00	203.00									
09	退役安置	297.51	84.79	212.72	212.7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0.00		100.00	10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0.24	20.68	39.56	39.5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42.00	42.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6.46	6.4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07	11.07	3.00	3.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4.74	4.50	70.16	70.16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40.96		440.96	440.96									
2082801	行政运行	383.71		383.71	383.71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7.25		57.25	57.2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		1.81	1.8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		1.81	1.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07	8.07	148.00	148.00									
14	优抚对象医疗	156.07	8.07	148.00	148.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56.07	8.07	148.00	14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9		36.99	36.99									
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9		36.99	36.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9		36.99	36.99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76001]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4,538.76	469.07	4,069.70
203	国防支出	179.05		179.05
99	其他国防支出	179.05		179.05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179.05		179.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6.65	432.07	3,734.5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5	46.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55	40.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	6.00	
08	抚恤	3,379.82		3,379.82
2080801	死亡抚恤	330.00		33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437.00		1,437.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390.86		1,390.8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21.96		221.96
09	退役安置	297.51		297.51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0.00		10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高退休人员安置	60.24		60.24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42.00		42.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6.46		6.4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07		14.07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4.74		74.74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40.96	383.71	57.25
2082801	行政运行	383.71	383.71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7.25		57.2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	1.8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	1.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07		156.07
14	优抚对象医疗	156.07		156.0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56.07		156.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9	36.99	
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9	36.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9	36.99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76001]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3,434.67	一、本年支出	3,434.67	3,434.6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34.67	国防支出	179.05	179.0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0.63	3,070.6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48.00	148.00		
		住房保障支出	36.99	36.99		
收入总计	3,434.67	支出总计	3,434.67	3,434.6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76001]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69.07	450.85	18.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9.32	449.32	
30101	基本工资	91.32	91.32	
30102	津贴补贴	19.35	19.35	
30103	奖金	31.94	31.94	
30107	绩效工资	190.34	190.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55	40.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0	6.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8	15.2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73	15.7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1	1.8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99	36.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2		18.22
30201	办公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0.10		0.10
30206	电费	0.55		0.55
30207	邮电费	0.10		0.10
30208	取暖费	2.39		2.39
30211	差旅费	0.30		0.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0228	工会经费	4.83		4.83
30229	福利费	1.15		1.1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0		8.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	1.5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2	0.32	
30309	奖励金	0.26	0.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4	0.9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76001]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434.67	469.07	2,965.61
203	国防支出	179.05		179.05
99	其他国防支出	179.05		179.05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179.05		179.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0.63	432.07	2,638.5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5	46.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55	40.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	6.00	
08	抚恤	2,368.59		2,368.59
2080801	死亡抚恤	330.00		33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188.00		1,188.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647.59		647.5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3.00		203.00
09	退役安置	212.72		212.7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0.00		10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高退休人员安置	39.56		39.5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00		3.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0.16		70.16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40.96	383.71	57.25
2082801	行政运行	383.71	383.71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7.25		57.2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	1.8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	1.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00		148.00
14	优抚对象医疗	148.00		148.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48.00		14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9	36.99	
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9	36.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9	36.99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76001]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176001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8.30				0.20	8.10	8.1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76001]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4,538.76		
其中：财政拨款	3,434.67	其他经费	1,104.09
支出预算合计	4,538.76		
其中：基本支出	469.07	项目支出	4,069.7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专题学习宣传活动，完善法治工作制度建设，贯彻落实《退役军人保障法》；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建立退役军人先进典型关怀制度，发挥先进典型示范作用；高质量完成移交安置任务，提升移交安置服务水平；完善教育培训政策，丰富教育培训形式，加大就业服务力度，完善创业平台建设，加大就业创业扶持力度；加强军休干部思想政治引领，实施关爱军休功臣工程，做好军休干部移交安置工作；提高优抚褒扬纪念水平，做好优抚对象年度确认工作，巩固军政军民团结。加快推动全区退役军人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培训期间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83人
		退役士兵安置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发放人数	≥100人
		享受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人数	≥330人
		“八一”“春节”走访驻地部队及优抚对象次数	≥2次
		优抚对象抚恤及生活补助、医疗费报销人数	≥620人
		转业安置士官一次性生活费发放人数	≥22人
	质量指标	转业安置士官一次性生活费发放合规性	100%
		优抚对象抚恤及生活补助、医疗费报销准确率	100%
		“八一”“春节”走访的落实率	100%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完成率	100%
		自主就业培训期间生活补助发放到位率	100%
		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的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八一”“春节”走访慰问成本控制数	≤100万元
		自主就业培训期间生活补助成本控制数	≤10万元
		优抚对象抚恤及生活补助、医疗费报销成本控制数	≤210万元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成本控制数	≤550万元
		转业安置士官一次性生活费成本控制数	≤10万元
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成本控制数		≤9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尊崇退役军人良好氛围	效果显著
		提升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能力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支出_退役事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6-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2.56	
	其中：财政拨款	232.56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认真做好2024年退役安置各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役安置工作成本控制数	≤232.5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金发放完成率	=100%
		待安置期间一次性生活费发放覆盖率	=100%
		待安置期间医保社保补缴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金发放准确率	=100%
		待安置期间一次性生活费足额发放率	=100%
		待安置期间社保医保补缴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时间节点内完成各项工作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役军人的幸福感、尊崇感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安置对象满意度	≥9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_退役事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6-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10	
	其中：财政拨款	51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认真做好2024年死亡军人一次性抚恤金发放及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项目成本控制率	=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死亡军人一次性抚恤金发放覆盖率	= 100%
		补助优抚对象数量	= 605人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发放到位率	= 100%
		死亡军人一次性抚恤足额发放率	= 100%
	时效指标	死亡军人一次性抚恤金发放的及时性	= 100%
		优抚对象抚恤及生活补助发放的及时性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的关怀	提升
		改善受助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死亡军人家属及优抚对象家庭满意度	≥9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兵优待金_退役事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6-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0	
	其中：财政拨款	55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认真做好2023年义务兵及24年上年入伍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成本控制数	≤5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覆盖率	= 100%
	质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到位率	= 100%
	时效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及时率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义务兵家庭生活得到改善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9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武装部民兵教练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6-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	
	其中：财政拨款	28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按文件要求按时足额发放民兵教练员工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兵教练员工资成本控制数	≤2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民兵训练任务完成率	= 100%
	质量指标	民兵训练规范程度	= 100%
	时效指标	按要求规定完成民兵训练任务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平安、保障国家安全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兵教练员满意度	≥97%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大学生入伍奖励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6-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1.05	
	其中：财政拨款	151.0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认真执行文件要求，做好2024年大学生入伍奖励发放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年大学生入伍奖励成本控制数	≤151.0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学生入伍奖励覆盖率	= 100%
	质量指标	大学生入伍奖励执行率	= 100%
	时效指标	征兵工作奖励发放的及时率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鼓励大学入伍，保家卫国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入伍大学生满意度	≥97%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房租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6-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7.245	
	其中：财政拨款	57.24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严格履行租赁合同，按时缴纳办公房租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房年租金成本控制数	≤57.24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面积	=1600平米
	质量指标	严格履行合同要求	=100%
	时效指标	根据合同要求缴纳租金	按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地服务退役军人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合同单位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八一”、“春节”走访慰问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6-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认真做好2024年“八一”、“春节”驻地部队及优抚对象走访慰问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年两节走访成本控制数	≤1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八一”、“春节”驻地部队及优抚对象走访慰问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走访慰问对象覆盖率	= 100%
	时效指标	走访慰问的及时性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军人的尊崇感、提倡全社会拥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走访对象满意度	≥97%

第三部分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4538.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732.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34.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674.22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104.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04.09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 4538.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732.31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69.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0.1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49.3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 万元。项目支出 406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12.2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31.41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国防支出 179.0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9.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6.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10.6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6.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6.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45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 工资福利支出 477.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0.8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79.0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32.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932.56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3434.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674.2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国防支出 179.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0.6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99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 469.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6.11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449.3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 万元。项目支出 2965.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08.12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2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0.36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18.22 万元,比 2023 年预

算减少 23.85 万元，下降 130.90%，主要原因是 预算口径不一致及压缩开支。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各级财政编制部门预算基础信息上报截止时间），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 退役安置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退役安置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退役军人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待安置期间社保医保补缴等项目。退役安置经费项目，旨在为退役军人提供更好的生活保障服务，提高退役军人融入社会的能力和生活的质量，提高退役军人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是融洽军民关系、促进军民团结的重要举措。

2) 立项依据：退役安置项目资金是我国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保障。通过鼓励退役士兵办理自主就业等相关手续，保障退役军人待安置期间的待遇，从而增强他们自我保障和独立

生存的能力。积极推进退役军人融入社会，提高其生活自理能力和社会参与度，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贡献。

3) 实施主体：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4) 实施方案：一是按文件规定在退役士兵退出现役后6个月内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金；二是待安置期间一次性生活费发放覆盖率达100%；三是待安置期间医保社保补缴完成率达100%；四是其他退役安置项目资金按照文件精神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5) 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232.56万元。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义务兵现役期间为其家庭发放优待金，使义务兵家庭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立项依据：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江西省军人抚恤优待办法》《南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2024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工作的通知》（洪退役军人字〔2024〕25号）。

3)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4) 实施方案：区人武部提供义务兵名单，镇（街道、管理处）提供预备消防士名单及义务兵（预备消防士）家庭账号等相关信息，退役军人事务局统计审核核算，报送区财政局审核下拨资金，由退役局（代）发放到义务兵家庭个人账户。

5) 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550万元。

优抚对象抚恤及生活补助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1. 项目概述: 指国家和地方政府对军人及其家属等优抚对象进行物质照顾和精神抚慰的工作。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政策得到全面落实, 维护了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 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立项依据: 江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江西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赣退役军人字〔2023〕46号)。

3) 实施主体: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4) 实施方案: 抚恤补助通过惠民一卡通平台发放到优抚对象社保卡账户。

5) 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510万元。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比上年增(减)万元,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0.2万元, 比上年减0.8万元, 主要原因是: 压缩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1万元, 比上年增减0万元,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